

民权县公安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工作要求，全面公开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基础信息。动态更新调整主动公开内容，强化重要政务信息管理。2025 年，通过政务微博“平安民权”发布、转发信息 730 余条，微信公众号“平安民权”发布、转发信息 529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8 件，均依法依规办理。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部署，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依托“平安民权”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加强公共安全领域政策宣传，及时发布工作动态，持续扩大公开覆盖面，提升信息发布的数量与质量。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整合“平安民权”微信公众号、公安“互联网+”便民服务平台等渠道，构建多维度信息公开矩阵，确保群众便捷获取政务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严格执行主动公开与依申请公开程序，规范工作流程。主动接受县政府办公室对门户网站信息的监督指导，确保公开工作规范有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0301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796		
行政强制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	0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县公安局取得一定成效，但与新形势新要求相比仍有差距，主要是：公开内容聚焦民生关切不够，执法规范、便民服务等领域信息深度不足，政策解读不够通俗。政务公开平台运维存在短板，部分栏目更新不及时，政务新媒体互动回应效能有待提升。工作人员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不均，信息审核发布的规范性需进一步强化。

下一步，我局将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县政务公开办的有力指导下，将深化公开内容提质，聚焦群众高频需求优化公开目录，同步推进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公开，提升信息实用性。规范平台运维管理，建立常态化更新机制，完善互动功能与回应流程，提升服务便捷度。强化业务培训与考核督导，健全信息审核闭环机制，压实工作责任，全面提升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文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 0。